

证券代码：838018

证券简称：大可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如适用）

公司名称	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盛茂庆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17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00
住所	哈尔滨市南岗区华山路61号
邮编	150000
所属行业	金融行业
主要业务	从事房地产业、建筑业、旅游业、农业、工业、商业、能源

	方面的投资；经济信息咨询。 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除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35780714034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扬投资”）持有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可股份”）35.28%股权，为黑龙江大可公

	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浩扬投资持有大可股份 35.28% 股权为大可股份第一大股东故浩扬投资实际控制人盛茂庆系大可股份实际控制人。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大可股份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25,330,000 股，占比 35.28%
	25,330,000 股，占比 35.2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810,000 股, 占比 23.4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520,000 股, 占比 11.86%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25,130,000 股, 占比 35.00%	直接持股 25,130,000 股, 占比 35.0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 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610,000 股, 占比 23.1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520,000 股, 占比 11.86%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 方式 (可多选)	<p><input type="checkbox"/>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通过盘后协议 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投资关系或协 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继承</p>
	<p>2016年8月3日，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2018年8月15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盘后协议转让减持挂牌公司 200,000 股，拥有权益比例从 35.28%变为 35.00%</p>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为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减持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合计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28%。本次权益变动系根据股东自愿减持，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进行的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无
批准程序	无
批准程序进展	无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黑龙江大可公路养护股份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不存在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的情形。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哈尔滨浩扬投资有限公司

2018年8月16日